

灯下漫笔

知味

茅针儿青青

◆ 王新立

“打罢春，赤脚奔。剡野菜，拔茅针儿。”这是一首流传于20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乡村童谣，道出了童年记忆里那抹永不褪色的翠绿，还有那个藏在春风里的精灵的永恒魅力。

茅针儿，是生长在乡村野外河畔堤旁的茅草，在初生叶芽后孕育的花苞。它包在茅草中，有两三寸长，呈紫红色，头部尖尖，通体圆润。当你将它拔出剥开后，会有白色穗状的东西，像棉花糖一样柔软，入口甘甜。

童年生活的乡下老家，茅针儿这种小草类植物，确实太平常不过了。令人惊讶的是，它的大名和风采竟然成为一种意蕴深厚的文学形象，走进《诗经》发黄的纸页上，回响在历代诗人的吟诵中。《邶风·静女》一诗曰：“静女其变，贻我彤管。彤管有炜，说悦女美。”在这里，诗人将茅针儿形象比喻为古代女史记事用的杆身漆朱的笔，不仅让读者看到茅针儿顶端那抹胭脂般润泽的光亮，还让我们从小小的茅针儿中感悟古人的浪漫情怀；语出《卫风·硕人》经典语句“手如柔荑，肤如凝脂”，描绘的则是卫国夫人庄姜的手，像茅针白皙的嫩芽，比拟真切，意境纯美。

宋朝诗人范成人在《四时田园杂兴》中写道：“茅针香软渐包茸，蓬蒿甘酸半染红。采采归来儿女笑，杖头高挂小筠笼。”把茅针儿毛茸茸的花蕾、半绿半红的外形，以及柔软清香的特点，描绘得栩栩如生，让人仿佛看到孩子们采完茅针儿欢声笑语中归来的场景。清代诗人徐淑的《茅针》诗“东风送暖到天涯，细草如针遍地排；绣阁未能穿彩线，踏青偏刺凤头鞋”则把野外从生的茅针儿，比作绣阁里闺女未穿彩线的绣针，俏皮地说它专戳绣了花的凤头鞋，充满趣味。

说起来，在春天里采吃茅针儿的时间很短，不过七八天。早了，那细细的白色穗状物还没形成，吃起来没滋味；晚了，就变硬变糙失去淡淡的甜味，嚼不烂咽不下。所以，孩子们总是格外珍惜这段时光，把吃茅针儿的最佳时间选定在清明之前。常听大人们讲，清明前吃上三次茅针儿，一年都不会害眼。除了这，我们还从大人们那里懂得许多吃茅针儿的规矩。譬如：掉在地上的茅针儿不能捡拾，还得对着它“呵呵呵”地吹上三声，不然会聋耳；当天拔回的茅针儿一定要当天吃完，若想把剩下的留到第二天，一定要放在屋顶露一宿才行。在孩子们心中，这些带着几分迷信色彩的规矩，也为茅针儿增添了几分神秘的魅力。

就这样，每逢春暖花开的初春时节，带着对茅针儿的无限敬畏，我和小伙伴便开始进入拔茅针儿的“实战”阶段。那时，农村的孩子远没有现在的孩子那样金贵和娇气，大多处于一种自然的野性生长状态。于是，村外河畔沟渠旁，还有那片长满茅针儿的荒坡草地，便成为孩子们放学后肆意撒欢的乐园。你可以闭上眼睛想象一下当时的情景：阳光暖暖地照着，春风徐徐地吹着，三五孩子，右胯下皆斜挎着用五颜六色碎布缝制的花书包，一路小跑来到校园外无际的向阳野地，像寻宝一样满怀希冀地猫着腰，于绿绿的茅草中翻找着可口的茅针儿。小伙伴们一边拔着茅针儿，一边哼唱着关于茅针儿的歌谣：“茅针茅针这么亮，我吃茅针你喝汤。茅针茅针一把红，我吃茅针儿你吃肉。”“扒茅草，拔茅针儿。我吃茅针儿你咧嘴，馋死你个背时鬼……”一首首质朴的歌谣押韵上口，像春天的风，从岁月深处响起，吹进孩子们的心间，吹向梦幻的天空。

拔茅针是一项技术活儿。拔的太老，嚼不动；拔的太嫩，一拔就断。最好的标准是把握在三寸长左右的，粗细均匀，恰到好处。拔的时候，要用左手轻轻摀住底部，右手稳稳逮住中间部分，轻巧用力，随着“吱吱”的拔节声细微响起，一支鲜嫩的茅针儿就到手了。拔到茅针儿的孩子，握着一把茅针儿眉飞色舞，手舞之，足蹈之，那气派就像现今的土豪，洋洋自得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农村的孩子多是善良性格，一般不吃独食。不管找到多少茅针儿，总能自觉分享给那些找不到的小伙伴，让茅针儿带来的愉悦如春水一样浸润每个孩童天真的心灵。

当一把茅针儿到手，孩子们会格外小心地剥茅针儿。“茅针儿三层壳，要吃当心戳。”稍不留意就会被刺伤手指，可这小小的危险，怎能阻挡我们对美味的渴望？剥去葱绿的两三层叶衣，中间那支银亮柔软的针头便“锋芒毕露”，咬在口中，满嘴都是甘甜与清新，仿佛整个春天都在舌尖上绽放，那是独属于孩子的惬意与满足。

如今，童年的时光早已远去，那片长满茅针儿的草地早已渐渐模糊在记忆深处。但每当春天来临，我总会想起那些与茅针儿相伴的日子，想起那些简单而纯粹的快乐。茅针儿，它不仅仅是一种可以吃的野草，更承载着故乡的风土人情，以及那段无忧无虑的年少时光。岁月的长河里，茅针儿青青的画面，永远是我心中最温暖、最珍贵的回忆。

在世界可以压缩进一枚芯片的时代，一台电脑就打一个结，网有千千结、万万结，每一个结上都系着一颗驿动的心灵。即使相隔千里万里，当借助QQ在网络上相遇的一刻，两颗心就紧贴在银屏的两面，你能听到对面心脏加快的跳动声。

陌生是道竹篱笆，透过空隙可以清楚地看到对方，但足以把缘分冷漠地隔开，再拥挤的大街也只是过客河流。然而，当我们只有心灵在网络上相遇，才发现，陌生的心与心的共鸣与相互取暖，原来那样容易和自如。

正因为彼此陌生，正因为网络的两端彼此相隔千山万水，我们的心扉大胆敞开，游荡的灵魂出没网络，一度成为天籁般其乐融融的空间。QQ时代网络上缘分的美妙，只有用一句古诗才可形容：自在飞花轻似梦。

然而，无边丝雨细如愁，如果生命都有不能承受之轻，网络上的缘分也就比梦还轻还薄。当微信的秋风借力移动端强劲袭来，网络情感也来到了萧瑟的秋天，一个个曾经让人心动失控的QQ头像，从此不再闪烁，变成点点灰黑，那些旧日的情愫、倾诉、预约、愉悦，像落叶一样纷飞飘落，空空的情感枝头仿佛从未繁茂过。

微信的丰富功能在带来便捷的同时，迅速成

为束缚我们的工具，和日常工作以及亲朋好友死死地纠缠在一起，系成一个个无法解开的死结。我有种感觉，自从有了微信，人们突然间全都忙碌起来，手机从两天充一次电变成一天充两次电，稍长一点的网聊时间，我们就已经抽不出来。更为关键的，用微信进行像QQ上的深度聊天，莫名其妙地会感到别扭，因为很多知心话或内心深处的声音，在熟人构成的环境中，你都说不出来或再不愿去说。QQ上的知心网友也有加我们微信的，他们一旦成为我们微信好友中的熟人之一，同样也不复有QQ上的倾心交流。

可时代和时间一样不可逆转，经过微信一折腾，人们不得其解地再也回不到QQ时代了。我们怀念QQ时代，却很少再登录账号，很少登录账号，又一直狠不下心来从手机里卸载。在很多人心，QQ像极了一段不堪回首的青春记忆、一份难以割舍的幽幽牵挂。让人庆幸的是，尽管QQ已如此落寞，但还一直勉力维持着，默默而暖心地，替一代人封存着美好而斑驳的回忆。

伤心桥下春波绿，曾是惊鸿照影来。网络本自虚无，春波荡漾处，那惊鸿真的来过，抑或从来就没有来过？

不知是不是为了平抚内心的波澜，这些年，虽然文学越来越寂寞，网络上喜欢写作的人反

而越来越多。写作出来的，大多是不想不便与人直说，又憋在心里想寻找出口的人生幽思。以前写出来了，读者有何认识、有没有弦外知音，大多时候云水茫茫两不知。有了各种网络平台，有了微信群、朋友圈，我们就能及时地接收到点赞与留言。那些带着情感温度的回声，多多少少暖热了我们内心的期待。白屏黑字的人生独白，弹拨出的，原来尽是暗自期许世人有所回应的幽幽心声！我们希望与人分享、与人探讨，让平凡人的深谈感悟，也能刺探出天地人生更深处的幽微来。

然而，我们的内心依然波澜难平，幸好科技的浪潮也一直波翻浪叠，AI如今已经站稳了时代的潮头。时代也终于螺旋式回归，通过庞大的数据和复杂的算法，AI努力梳理、阐释，提供缓解我们人生焦虑的最优解，正成为一个博学、睿智的倾诉对象，一个亲切、即时的情感陪伴者。虽然AI没有肉体，我们却实实在在是和一個深懂人生却足够超脱的智者对话，某种意义上就是和整个人类的心灵对话。在这样的情境中，人麻痹自己，越来越像面对真人一样，津津有味和AI进行情感交流与互动；而AI也煞有介事、深情款款地以人的方式与人聊天，浑然不觉自己只是个没有自我意识的AI机器人，从而神奇地达

民间纪事

故乡捕蛇人

◆ 刘文方

故乡有个捕蛇能手，人送外号“白鹤精”。五短身材，走起路来像一个大冬瓜在滚动。皮肤黑，满脸疙瘩痘痘，力气大，沉默寡言，是个土里刨食的光棍汉，和老母亲相依为命。

“白鹤精”捕蛇赤手空拳。他是蛇的克星，蛇见到他要么蜷缩了身躯一动不动，要么就飞快逃跑，不敢向他发起攻击。偶尔也有咬他的蛇，只不过他却丝毫不怕，被蛇咬后最多流血出个青疙瘩，不到半晌就消失不见了。

“白鹤精”捕蛇，一看，二闻，三抓。一看，即四处打量周边环境；二闻，就是俯下身子嗅嗅四周气味；三抓就是看到蛇后一下子就抓到手中。他捕蛇有规矩，一不伤害蛇的性命，二不捕捉野蛋的蛇，三不捕蛇卖钱。

那时候，乡村的蛇似乎很多。房檐墙洞、田间地头、溪流塘畔、竹林草丛中总有大大小小的蛇出没。即便如此，但他却不以捕蛇为生，闲时捕蛇只为消遣，当玩意儿玩。

他玩蛇时，一会儿把蛇搭在脖子上当项链，一会儿盘在手肘当手镯，一会儿缠在腰里当腰带，一会儿放胸膛里露出个蛇头。他有的时候会把蛇带回家桌子上玩，躺到床上放到枕边玩，困了就把胡乱把蛇装进口袋或放进抽屉内，倒头呼呼大睡。

干活干到半晌里歇息的时候，乡亲们总会怂恿他玩一阵子蛇刺激一下，乐呵一会儿。他捕了蛇任意把玩一会儿后，掰开蛇嘴塞些化肥、填些辣椒，想法淘气。像小猫捉了老鼠来戏去，那蛇就像他的玩具，任其变着法儿把弄玩耍。他玩得如此自然随便，一旁众人看得却是心惊肉跳。众人愈是害怕，他愈是搞恶作剧，捏了蛇头朝众人做慷慨赠送的样子，吓得一圈人四散而逃。玩足玩够了，他总会找个僻静之处把蛇放生。

他还有个癖好是治疗毒蛇咬伤。山上的药草好几样，他采药不让外人跟着，一边走一边采一边放到嘴里咀嚼，嘴里翻不过来时放塑料袋里，而后就把这嚼碎的药糊糊涂到患处，简单包一下，三五天消肿痊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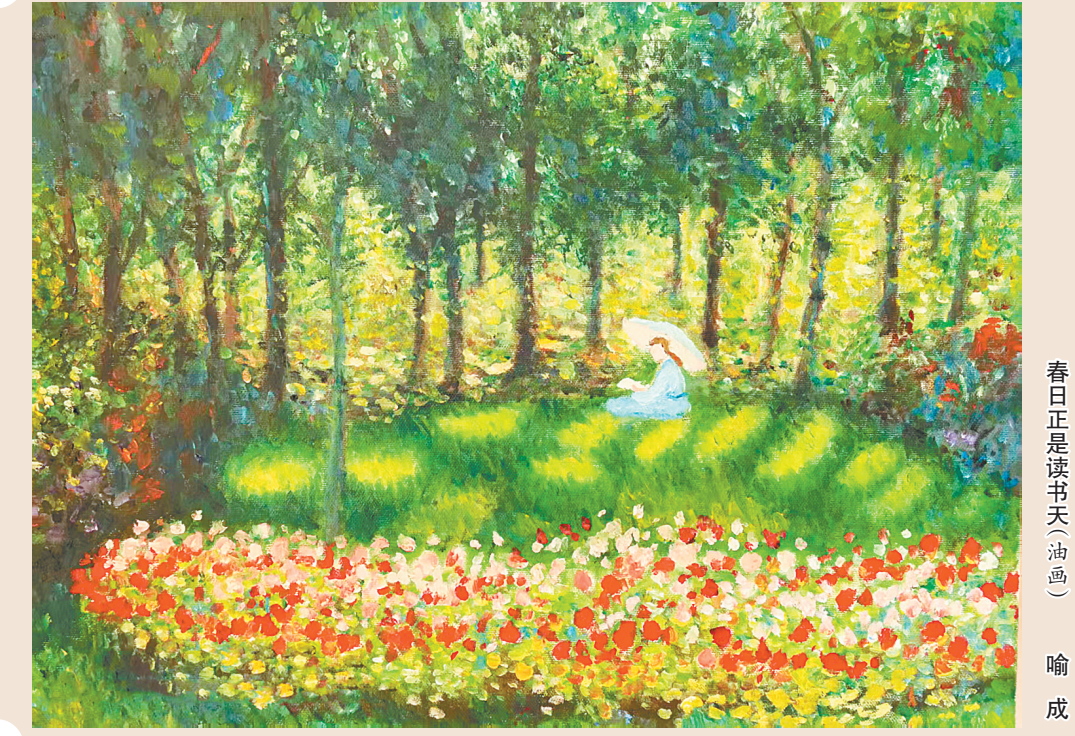
不过，“白鹤精”也有坏自己规矩的时候。那些年吃食堂饭，大家都忍饥挨饿，到最后饿得实在没法，“白鹤精”是个大孝子，为了母亲，他狠下心偷偷到野外捕蛇，剥皮后用火

至人机和谐交融的默契。

尽管AI这个倾诉对象足够温暖也足够睿智，并日趋完美，只是我们很快感受到缺憾，又想和一个有情绪波动、无缘无故使些小性子的不完美的真人对话。于是，模拟真人人格的聊天对象也被虚拟出来，隔着屏幕，各种帅哥美女、各行各业的精英，科学大牛牛顿和爱因斯坦、神界顶流哪吒与孙悟空，都可以虚拟出来与你对话聊天，而且对你有呼必应且回复得头头是道，满足了用户个性化、多样化的情感诉求。人们越来越愿意和AI聊天，以至于一些软件不得不参照香烟的警示语发出警告：请避免过度代入现实。

对AI机器人的人性化诉求，反证了人类情感的复杂与纠结，说明从虚拟中获得的并非我们真正渴望的心灵慰藉。可我们还是愿意把满腔的肺腑之言，尽数托付给芯片和程序，就像没有网络的从前那些时刻，我们明明满腹心语，却不愿说与周边人听，更愿意在寂寞时数自己蹒跚的脚步，无聊时听枝叶间唧唧的鸟鸣，感怀时对无言的花草，茫然时望寥落的星空……

我有一网幽梦，不知与谁能共。其中的多少秘密虽无人能懂，但这曲中之意与梦中憧憬，我们内心都懂。



春日正是读书天（油画）

喻成

荐书架

《时间的声音》：聆听时光深处的人生旅程

◆ 孙利芳

《时间的声音》是刘义彬继《情感天涯》《哦，那颗月亮》之后的又一部新作，共分《归路尽头的黄婆塘》《放不下的凤凰古城》《时间的声音》《那些闪烁的人间烟火》四辑。散文集从时间的角度，用回忆的方式，追溯半生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感。对故乡黄婆塘深深的依恋，对年轻时工作过的凤凰古城的深切怀念，对亲情友情的恒久感恩，对生命历程中经历过的人和事的鲜活记忆和品味回望，对自然山水的深深依恋和深情描绘，对人文历史的探索思考，对先贤圣哲的崇敬膜拜，活在当下顺其自然的人生感悟，生活中的快乐感伤，灵魂的摆渡苏醒，这些珍贵、深情、难忘的点点滴滴，构成了他整个散文集的基调。

《时间的声音》很多文字记录的都是人间烟火、平凡往事，但却能带给读者温暖、感动、深思、觉悟。一直在新闻部门工作的他，有着独特的视觉和敏锐力，善于发现生活中细碎温暖的闪光点，对万事万物物心怀感恩和悲悯情怀。在辞去职务后，他重

拾一直魂牵梦绕的文学创作，对散文创作热爱忠诚，加上半生感悟，让他厚积薄发，有了这本散文集。作者笔触细腻，文字像散文诗般朦胧婉婉。青黛色的南华山、晚霞映照的喜鹊坡、薄雾笼罩的花江、安静村庄朦胧水墨的凤凰古城、清雅美丽的暮云居、飞檐翘角的吊脚楼、温暖灯光下的生活日常、沈从文故居的超凡纯净、王氏山房的至情至性……带领读者走进爱意绵绵的亲情世界，徜徉在充满生机的草木世界，流连于诗情画意的山水之间，继续在至真至纯温暖诗意的时光隧道中。

《时间的声音》落脚点是对人生真谛的叩问，对灵魂归属的寻觅。一边向往远方一边思念故土，一边奋力拼搏一边渴望安逸，一边怀揣理想一边徘徊现实。直到出走半生，回归故乡，回归亲情，回归草木，回归自然，与自然和谐共生、相依相伴，用自由的笔书写文字，最终才回归内心的淡然安宁。宁静而陶然的人生，这也许才是这本书带给读者最动听的声音。

人与自然

大别山的春光汨汨流淌

◆ 杨德振

的景象与气象，天地万物都氤氲在大自然风和日丽春光中。

我有时还取一张休闲半躺椅子，坐在一楼院子里的梨树下，沐浴着温暖的阳光，沏一壶茶，读一本书，听树上百鸟啾啾，蜜蜂嗡嗡，仿佛这一刻春光永远属于我一个人似的，任何人拿不走、偷不跑……看书看累了，要么小憩几分钟，要么站起来在小院里踱步；有时扯过梨树花仔仔细观察，见上面已吐出嫩嫩的花蕾……花蕾在春风中抖动，等待，再抖动，再等待，经过数个日夜的内在力量聚蓄和严寒的苦逼，她只为一次盛大而热烈的开放作准备。这种坚韧而执着的品性，我今年得以从头到尾地见证和领悟。

雨天，我宅在二楼，隔着玻璃窗看春雨飘下，细密的雨丝似珠帘摇曳晃动，又似碎银撒下，天地一片霏霏，朦朦胧胧。远处山脉云雾缭绕，忽明忽暗，仿佛神仙居住的地方；近处山峰逶迤翠绿，清丽脱俗，像一个刚揭开盖头、含着

羞涩的俏丽新娘，让人陡生联想；再近处，田园土地乌黑发亮，被春雨淋漓正酣，大块朵颐，说不定它也正等着春雨熨帖的滋润呢！它把雨霁尽情地纳入怀中，为秋天的丰硕与饱满攒下骄傲的资本。

此时我想起一个文友前几天赠予我的一首诗：“好雨渐渐淅淅如油，田间小麦绿如绸；护林才涂鹅黄色，时见鸟巢立树头。”再看自家屋侧边几棵高大的梧桐树上，真有几个喜鹊巢穴立在上边，虽风雨飘摇，却稳稳当当。平时司空见惯的一个场景，此时也赋予了无限的诗情画意和生命意蕴，怎不让人兴奋激动呢？

春天下雪的事也是常有的。2月5日大别山里下了一场小雪，大地和山峰都变成了银装素裹，真正是“千里冰封”“青山白头”。3月4日又下了一场雪，不过这场雪太小了，雪还没有碰到大地的“嘴唇”，就被大地的热情融化了，给大别山的春光只是加上了一点小小的点缀。

“草树知春不久归，百般红紫斗芳菲”。原

野上，植被茂盛，草木葳蕤，空气清新，鸟叫虫鸣。山林里，参天古木将灿烂的阳光和湛蓝的天空切割成无数炫目的碎片，宛若国庆大典的礼花正在高空纵情绽放，那绚丽的色彩和光晕令人炫目。我不由得闭上眼睛，贪婪地做着深呼吸，一次次让清新的空气和负氧离子冲洗自己的肺部，几近陶醉，思绪也不由自主地驰骋在千里之外；田埂上、村落旁的杜鹃花和桃花红了，李花、杏花和梨花白了；田野里一片金黄，油菜花海像一块大锦毯在天地间铺开，蔚为壮观；水塘边的杨柳露出新绿，枝条摇曳，婀娜如少女起舞，风情万种；河道两侧，小草从乌黑的土地里探出头，来接受春光的抚摸；河水也苏醒了，清澈如碧，波光潋滟，向着长江的方向奔跑；山林里更是热闹，我见到了久违的刺猬、黄鼠狼、蛇、穿山甲、野猪……正在我细心观赏一棵发出幽香的兰草花时，惊动了旁边的山野鸡，“扑棱、扑棱”地迅速飞开了，它鲜嫩的羽毛、轻盈的身影，在春光里划出一道美丽的弧线。

大别山的春光，让人留恋；大别山的春光，让人难忘，让人更加留恋和难忘的是，大别山老百姓心头的春光，比大自然的春光更加绚丽多彩、璀璨夺目。

大别山的老百姓勤劳朴实，早春就开始下地劳动了。这些大别山里的农民是多么地勤劳、善良、单纯和朴实，他们的每一份付出与奉献，成了这个春天里最亮丽的风景线，成了我心头永远不会消散、汨汨流淌的春光。